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经认真审议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（1）2022年上半年度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获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；（2）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郭毓俊、宋西顺、周芬